

# 激发新媒体时代政法宣传工作活力

邢台市委政法委副书记 陈忠建

7月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政法委书记孟建柱在关于做好新形势下政法宣传工作座谈会上强调,要遵循现代新闻传播规律和政法工作规律,切实加强社会沟通,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广泛凝聚社会共识,不断增强政法宣传工作传播力、影响力。孟建柱同志的重要讲话为各级政法机关做好新形势下宣传工作进一步指明了方向,对指导政法宣传工作实践具有重大现实意义。

政法宣传工作既是党的宣传工作的组成部分,也是政法工作的重要内容,政法机关要着力提升新媒体时代社会沟通能力,从战略高度看待政法宣传工作的重要作用,把党和政府的声音传播好,把人民群众的呼声反映好。

做好新形势下的政法宣传工作,必须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原则。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机遇和挑战,政法机关在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与此同时,信息传播格局的剧变,社会舆论环境的开放,公众参与形式的多样化,也给新形势下的政法宣传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面对这些现实情况,各级政法机关一定要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充分认识加强政法宣传工作的重要性及必要性,切实把政法宣传工作放到党和国家的工作大局、放到整个政法工作全局中去思考和把握,进一步增强使命感

和责任感,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扎扎实实地做好政法宣传工作。要围绕中央、省、市政法会议确定的各项重点工作,按照“三大建设”、“四项改革”和“五个能力”有关要求,紧跟时代步伐、紧扣政法主题、紧贴基层实际,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服务大局服务群众,真正把党的政法工作的新政策、新举措、新成就解读好、宣传好,努力在全社会营造积极向上、文明健康、规范有序、和谐稳定的宣传氛围。

做好新形势下的政法宣传工作,必须努力做到掌握主动,抢占高地。许多从事政法宣传工作的同志养成了只说不说或少说少说的“内向性格”。然而,在当今的新媒体时代,信息传播速度成几何式增长,人人都有话语权,人人都是自媒体,谁不发先声谁就难以赢得先机,谁发声慢谁就会陷入舆论被动。因此,各级政法机关必须改变传统观念和惯性思维,既要动手干实事,更要动嘴讲真话,第一时间回应群众关切问题,第一时间表明态度观点。通过政法宣传工作打破网络与现实之间的界限,打通群众与政府之间的隔膜,把扭曲的声音还原回来,把失真的影像矫正过来。要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完善宣传工作前置预案,定期与党委宣传部门和主流新闻媒体沟通协商,严厉打击网络造谣行为,及时披露有关事实真相,用正确的舆论导向赢得民心,获得民意,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努力争取群众对我

们工作最大程度的理解和支持。

做好新形势下的政法宣传工作,必须充分整合资源,搭建平台。政法宣传工作覆盖面广,涉及内容多,既不可能单纯依靠党委政法委来推进,也不可能只靠哪家政法部门来实施,必须整合已有政法宣传资源,搭建统一宣传工作平台,加强部门配合,密切协调联动,形成“党委牵头、部门主导、媒体配合、群众参与”大宣传工作格局。为此,我们专门成立了由市委政法委主管宣传工作的副书记任组长,公检法司主管领导任副组长的全市政法系统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定期联席会议制度。每季度召开一次宣传工作会议,并邀请市委宣传部、市“两台”、“两报”有关负责同志列席,通报阶段成果、研究宣传方案、解决存在问题、明确下一步重点,及时统一工作步调,有效形成工作合力。同时,针对新媒体时代传播对象和传播载体的立体化倾向,我们牢固树立立体传播理念,既充分发挥传统主流媒体的作用,又积极探索运用新型媒体的方法,在宣传领域、宣传内容和宣传重点上紧跟形势、与时俱进,建立了“多元参与、一口对外,人人参与、齐抓共管”宣传工作机制,不断扩大政法宣传的效果,形成机关有内刊、部门有网站、媒体有报道、官方有微博、手机有短信、电台有声音的“六位一体”大宣传格局,全力为政法工作开展营造良好舆论环境。

做好新形势下的政法宣传工作,必须注重考核促动、激发活力。政法宣传工作是一项常态化工作,要使这项工作常抓常新、整体推进,必须要把握考核关键、用好激励手段,将宣传工作纳入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轨道。在内部,实行政法委机关班子成员宣传绩效考核制度,年初制定全年宣传工作计划,年底根据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通过领导班子成员有效传导全员抓信息的压力和动力。在外部,分别制定了各县市区和市直政法部门《政法信息宣传工作考核办法》,对各县市区政法部门宣传实行月考评,对市直政法部门宣传实行季度通报,考核和通报结果直接发单位“一把手”。每年年底评选一批政法信息宣传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在全市政法工作会议上予以通报表彰;对宣传工作位居后列的县市区或部门,在全市进行通报批评,形成奖罚分明、责德分明的考核激励机制。同时,我们围绕反映政法队伍执法为民、忠诚廉洁、服务群众等方面的好人好事、好新闻好作品,开展了“感动那襄政法人物”和“我身边的平安故事”评选活动,通过全市筛选、专家评审、网络投票的方式,评选出一批事迹突出的先进人物和优秀新闻,对获奖者给予一定的政治荣誉和物质奖励,有效激发宣传工作活力,释放了宣传工作动力,在全市营造“领导重视宣传、人人乐于宣传”的良好氛围。

## 群众身边的“编外法官”

“谢谢赵陪审员,要不是你和法庭帮我们解决问题,我们两家可能现在都打起了。”近日,邢台县山区的王某拉着陪审员赵立虎的手,感激地说。

原来,王某和李某是前后邻居,王某住在李某家前面。今年春天王某翻盖了新房,盖房时考虑不周,未向后留排水沟,致使下雨后李某院内排出的水浸泡到自己房屋的根基。王某和李某为此事发生过多次争吵,王某无奈之下找到法庭。人民陪审员赵立虎得知情况后,从传统习俗到法律规定向王某和李某进行了讲解,经过数次耐心调解,最终两家达成了共识。

近年来,邢台县法院注重发挥“编外法官”作用,对农村赡养、抚养、邻里纠纷等案件,主动邀请当地群众、人民陪审员、人民调解员等参与调解,同时又能发挥审判监督作用。为使这些“编外法官”尽快熟悉审判运行规律,该院通过组织法律业务知识培训提高“编外法官”的法律知识和调解技巧。这些“编外法官”来自于群众,更容易做群众思想工作,他们通过讲解农村传统习俗和法律知识,使一些很棘手的案件得到了顺利调解。 赵增强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以来,河北高速交警七里河大队不断强化服务理念,积极落实便民服务措施,最大限度地为群众排忧解难,受到了群众的称赞。图为该大队民警帮助车主推车,将抛锚车辆转移至安全地点作进一步维修。 苑耀光 摄



邢台市委深入推进廉政文化“六进”活动,通过打造一批廉政文化示范点,开展丰富多彩的廉政文化创建活动,充分发挥廉政文化示范引领作用。图为邢台市纪委组织市直机关干部到廉政文化示范点——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观摩学习。 孙涛 胡清浩 摄

## 隆尧县法院 建立审侦良性互动机制

本报讯(张伟亮 张英群)隆尧县人民法院积极与公安机关刑侦部门、检察机关自侦部门建立以庭审观摩为重点的相互学习、互为监督、共同提高的审判、侦查良性互动机制,主动与检察机关协调落实检察长列席审委会制度。该县检察长先

后列席该院3次10余起案件的研讨,有效提高了刑事案件的整体办案质量。

在该院公开开庭审理被告人崔某交通肇事一案与闫某贪污一案时,该县公安局、检察院近50名干警全程旁听了案件庭审。辩护律师质证时的不断“较

真”使在场旁听的人认识到严格按照证据规则要求取证对定罪量刑的重要性。

该县公安局法制科科长晋小川旁听后颇有感触:“通过庭审中听取控辩双方对证据的质证意见和法庭辩论意见,深感侦查取证时需严格落实各项证据的重要意义。”

该院刑庭庭长曹桂法认为,侦查部门旁听庭审更像一种以案说法式的业务交流,实现了庭审中的无声互动,将对法官业务素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 邢台中级法院 荣立二等功

本报讯(刘素娟 张国荣)10月16日上午,邢台市委在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大会,隆重表彰邢台中院荣立全省法院集体二等功。邢台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安忠起到会并作讲话。

安忠起在讲话中指出,邢台中院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开拓创新,拼搏进取,审判质效连年上升、队伍形象持续好转,一举扭转了以往在全省排位靠后的被动局面,2011年和2012年连续两年排名全省法院第一;规范化管理、信息化应用、“法官走基层、创建无讼村”等创新做法被最高法院、省法院领导批示或典型推广,为邢台政法工作增了光、添了彩。

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刘晓坤表示,对来之不易的成绩,需倍加珍惜,更要与时俱进,全体干警将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这一目标,不断改进司法工作,扎实推进“三大建设”,努力提升“五个能力”,为争创全国先进法院而努力奋斗。

## 南和成立打击污染环境犯罪专门机构

此举在邢台属首例

本报讯(张瑞)10月10日,南和县打击环境污染犯罪专门机构分别在南和县公安局、县法院、县检察院设立,环境安全保卫大队、环境保护审判庭、环境保护检察院三个机构正式揭牌。

近日,南和县委政法委成立以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王春喜任组长,公、检、法“三长”及政法委常务副书记任副组长,相关部门具体负责人为成员的打击污染环境犯罪活动领导小组。通过“三机构”协调联动,以实现对环境刑事案件快侦快办、快捕快诉、快审快判,依法严厉打击污染环境犯罪行为。

目前,南和县已拆除燃煤锅炉99台,取缔小板材企业237家,玻璃企业10家,对252家企业下达了整改通知书,并已成功侦破一起污染环境案件,抓获5名犯罪嫌疑人,收缴危险废物5吨。

## 邢台政法系统

# “五包一”联动服务见成效

本报讯(赵丽静)邢台市政法干警服务重点项目“五包一”活动自8月15日开始实行以来,各县区成立了公安干警、法官、检察官、司法行政人员、律师活动领导小组,结合本地实际明确分工,为该地区的建设项目排忧解难、化风险、保平安。

10月10日,笔者随邢台市政法委工作人员对平乡、巨鹿两地开展“五包一”活动进行了走访。在平乡辖区内的平乡好孩子集团有限公司,保

卫处墙壁上悬挂着写有五名成员姓名、单位、职务、联系电话个人信息的公示栏。公安干警在该项目建设之初便对征地户进行全面走访,及时掌握村民的思想动向,解决了企业与村民之间的土地纠纷,之后又主动帮助好孩子集团有限公司建立了警务室、平安自治厂委会,并在公司门口设立警务车及时服务企业和群众。平乡县法院参与另一家帮扶企业的法官李建峰,通过法律途径

为河北亿亚电动车公司追回了欠款,维护了公司的合法权益。

巨鹿县重点项目之一的河北积润食品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中,时常发生丢失建筑材料、工具等现象,当“五包一”小组成员得知后,抽调5名公安干警日夜值班、巡逻,为项目制定、完善了安全保卫制度,司法工作人员对建筑工人及周边群众进行了法律法规宣传,此后,再也没有此类现象发生。在建项目昌盛纺织有

限公司,建立之初干警就给当地村民讲法律,讲大局,最终得到了村民的理解与支持,该公司在司法工作人员的帮助下,与村民、建筑商等签订了100份合同,没有发生一起经济纠纷案件。

据了解,全市各县区共875名干警为175家建设项目服务,截至目前,共排查各类涉企纠纷226起,成功化解217起,侦破各类涉企案件89起,化解率达96%以上。

本刊法律顾问:河北洋溢律师事务所  
张慧新律师  
电话:0319-2385900

邢台新闻周刊联系方式  
编辑部:0319-2236014  
王智勇:13082000992  
刘秀礼:13903298638  
E-mail:xtxwzk@126.com  
地址: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802室

## 邢台市政法系统 开展「感动那襄政法人物」评选活动

本报讯(记者王智勇 通讯员董涛)由中共邢台市委政法委组织的“感动那襄政法人物”评选活动于10月份正式启动。本次活动将从全市政法干警中评选出10名“感动那襄政法人物”以及10名“感动那襄政法人物”提名奖人选。

邢台市委将此活动作为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一项举措,目的在于通过选树一批具有广泛代表性和持久影响力的政法工作先进典型,积极弘扬政法核心价值观念,激发广大政法干警的士气和斗志,在全市政法系统营造赞先进、学先进、赶先进的良好氛围,积聚“正能量”,不断推动全市政法队伍建设和政法工作取得新进展,为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做出更大贡献。

邢台市委政法委专门成立了评选活动组委会和办公室,认真制定了评选活动实施方案,明确了参选范围、评选标准和具体程序。此次评选活动严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通过成立专门评委会审查把关参选人资格,将候选人名单在新闻媒体进行公示、组织网络投票确定入围人选的方式,真正把工作勤奋、业绩突出、群众认可、事迹感人的优秀干警评选出来。对评选出的“感动那襄政法人物”先进事迹,将采取组织巡回报告团等形式进行大力宣传。目前,参选人员推荐工作已经顺利完成,全市政法系统各单位对照评选标准,经过层层选拔,共推荐了111名干警参加评选活动。